

2024 年度  
福建省罗源县民政局  
部门预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b>4</b>
一、部门主要职责 .....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	6
<b>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b> .....	<b>9</b>
一、收支预算总表 .....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1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1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1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	22
<b>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b>23</b>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	2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27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2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36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b>	<b>37</b>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罗源县民政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我县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二）负责县内各级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更名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县各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

（三）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农村五保供养和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组织协调救助管理工作。

（四）负责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指导全县民间组织登记管理工作。

（五）负责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及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六）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七）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儿童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推行婚俗改革。

（八）负责全县殡葬管理，推行殡葬改革，指导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九) 按规定负责全县福利彩票销售和资金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

(十) 指导全县革命老区建设，协调扶持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协调办理涉及老区的事务，负责革命“五老”人员优待管理工作。

(十一)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相关政策，指导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社会工作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二)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包括4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3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罗源县民政局	财政全额拨款	6
罗源县低保工作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	2
罗源县勘界工作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	1
罗源县婚姻登记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	2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福建省罗源县民政局部门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牢固树立“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核心理念，切实履行“解决民生、维护民利、落实民权”的核心职责，充分发挥“维护稳定、促进和谐”的核心作用。认真按照上级民政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紧密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

作目标，坚持科学发展，着力改善民生，推动民政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开创和谐有为的民政工作新局面。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提高民生保障效能。进一步完善低收入人口数据库建设，持续做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向事实困难低保边缘家庭延伸，推动救助对象从绝对贫困向相对贫困转变；完善社会救助主动发现机制，精准实施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各类救助工作；持续实施“福蕾行动计划”，加强儿童关爱保障；落实各类保障群体动态管理，及时足额发放保障金。

（二）完善养老服务网络。扩大长者助餐服务网络，整合城乡公共资源，打造“七彩罗源”示范型社区长者食堂、8个社区就餐点及4个农村长者食堂；优化家庭养老模式，加强与专业养老服务机构合作，持续推进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及家庭养老床位建设，提供精细化的居家护理服务；持续推进松山镇社区嵌入式家园建设、白塔乡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主体工程项目。

（三）增强社区治理能力。择优选取凤山镇、松山镇城市社区开展新一轮社区综合提升工作，打造罗源特色品牌社区；持续开展村委会成员任职资格“回头看”，落实村委会成员监督管理；完善社区工作者激励保障制度，加强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指导规范乡镇社工站建设，提升社工站购买服务能力。

（四）强化专项事务管理。一是持续推进殡葬改革。加快县级公益性公墓及鉴江、中房等一批乡镇公益性公墓建设，实现城乡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全覆盖；推进县殡仪馆改制工作，加强对各殡葬服务单

位的事前指导、事中事后监督管理，保障公共殡葬服务平稳运行；持续开展常态化巡查及文明殡葬宣传，巩固违建坟墓整治成果。二是推进婚姻档案进馆及婚姻登记中心搬迁工作，加强婚姻登记场所文化建设，提升婚姻登记管理服务水平。三是深化区划地名管理与服务，持续开展《地名管理条例》贯彻宣传工作，落实路牌及界桩界线日常管护。四是扎实开展社会组织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严厉打击非法社会组织，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五）推进革命老区发展。积极争取老区扶建及革命遗址修缮资金，做好老区项目跟进及资金监管；深化“阳光1+1牵手行动计划”；落实革命“五老”及遗偶优待抚恤及生活保障。

（六）加强党建、机关队伍建设，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一是深入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二是继续开展“四个万家”活动。三是加强行风政风建设。



## 第二部分

###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4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事业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3.53
九、其他收入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15
十、上年结转结余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b>收入合计</b>	<b>4246.22</b>	<b>支出合计</b>	<b>4246.22</b>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246.22	4246.22	0	0	0	0	0	0	0	0	0
2080201	行政运行	130.35	130.35	0	0	0	0	0	0	0	0	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0.50	40.50	0	0	0	0	0	0	0	0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50	5.50	0	0	0	0	0	0	0	0	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9.00	19.00	0	0	0	0	0	0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05.54	305.54	0	0	0	0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36	80.36	0	0	0	0	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83	45.83	0	0	0	0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	21.23	0	0	0	0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2	10.62	0	0	0	0	0	0	0	0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8.48	28.48	0	0	0	0	0	0	0	0	0
2081001	儿童福利	80.00	80.00	0	0	0	0	0	0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550.80	550.80	0	0	0	0	0	0	0	0	0
2081006	养老服务	228.20	228.20	0	0	0	0	0	0	0	0	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0.00	100.00	0	0	0	0	0	0	0	0	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2.00	112.00	0	0	0	0	0	0	0	0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39.00	1839.00	0	0	0	0	0	0	0	0	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4.00	54.00	0	0	0	0	0	0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00	17.00	0	0	0	0	0	0	0	0	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25.00	525.00	0	0	0	0	0	0	0	0	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12	20.12	0	0	0	0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1	4.41	0	0	0	0	0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3	3.23	0	0	0	0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7	3.47	0	0	0	0	0	0	0	0	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0.04	0.04	0	0	0	0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5	18.15	0	0	0	0	0	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3.39	3.39	0	0	0	0	0	0	0	0	0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246.22	360.30	3885.92	0	0	0
2080201	行政运行	130.35	110.15	20.20	0	0	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0.50	0	40.50	0	0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50	0	5.50	0	0	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9.00	0	19.00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05.54	59.46	246.08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36	80.36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83	45.83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	21.23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2	10.62	0	0	0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8.48	0	28.48	0	0	0
2081001	儿童福利	80.00	0	80.00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550.80	0	550.80	0	0	0
2081006	养老服务	228.20	0	228.20	0	0	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0.00	0	100.00	0	0	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2.00	0	112.00	0	0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39.00	0	1839.00	0	0	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4.00	0	54.00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00	0	17.00	0	0	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25.00	0	525.00	0	0	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12	0	20.12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1	4.41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3	3.23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7	3.47	0	0	0	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0.04	0	0.04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5	18.15	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3.39	3.39	0	0	0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4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教育支出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3.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1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b>收入合计</b>	<b>4246.22</b>	<b>支出合计</b>	<b>4246.22</b>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246.22	360.30	3885.92
2080201	行政运行	130.35	110.15	20.2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0.50	0	40.5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50	0	5.5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9.00	0	19.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05.54	59.46	246.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36	80.36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83	45.83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	21.23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2	10.62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8.48	0	28.48
2081001	儿童福利	80.00	0	8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550.80	0	550.80
2081006	养老服务	228.20	0	228.2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0.00	0	10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2.00	0	112.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39.00	0	1839.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4.00	0	54.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00	0	17.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25.00	0	525.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12	0	20.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1	4.41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3	3.23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7	3.47	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0.04	0	0.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5	18.15	0
2210202	提租补贴	3.39	3.39	0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246.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95.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98.2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325.50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60.30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208.99</b>
30101	基本工资	44.21
30102	津贴补贴	32.99
30103	奖金	54.36
30107	绩效工资	1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1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5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6.18</b>
30228	工会经费	1.6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7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45.13</b>
30305	生活补助	18.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19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 2024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0	0	0	0	

备注：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 第三部分

#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福建省罗源县民政局部门收入预算为4246.22万元，比上年减少289.13万元，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246.2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246.22万元，比上年减少289.13万元，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减少。其中：基本支出360.3万元、项目支出3885.92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246.22万元，比上年减少289.13万元，降低6.38%，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办公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城乡低保特困、儿童福利、残疾人两项补贴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

（一）2080201-行政运行130.3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行政人员的基本支出。

（二）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40.5万元。主要用于社团科日常经费支出、慈善总会工作经费及安居楼管理人员补贴等。



(三)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点管理 5.5 万元。主要用于勘界工作及路牌维护等经费。

(四) 2080208-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9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支出。

(五)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05.5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事业人员的基本支出、民政协管员经费及老区发展资金支出等。

(六)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80.3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支出。

(七)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5.83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支出。

(八)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十)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28.48 万元。主要用于五老人员和遗偶的生活困难补助。

(十一) 2081001-儿童福利 80 万元。主要用于孤儿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

(十二) 2081002-老年福利 550.8 万元。主要用于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贴以及对老年人提供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 2081006-养老服务 228.2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幸福院运营补贴以及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

(十四)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0 万元，主要用于困

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十五）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2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低保对象生活补助。

（十六）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39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低保对象生活补助。

（十七）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54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十八）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十九）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25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12 万元。主要用于精简老职工定补、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二十一）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4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在职人员的医疗费支出。

（二十二）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23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在职人员的医疗费支出。

（二十三）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二十四）2101499-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0.04 万，主要用于五老人员的医疗费支出。

（二十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18.1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十六) 2210202-提租补贴 3.3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60.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4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等预算支出。

##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1万元，比上年增加0.43万元，增长75.44%。主要原因是：年公务接待预算安排减少，疫情影响过后公务活动有所增加。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及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福建省罗源县民政局部门共设置14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3703.02万元。

##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贴绩效目标表（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44	
	财政拨款:		444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每月做好高龄老人的增员减员工作,及时发放高龄补贴,保障高龄老年人的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89 周岁补助标准	50 元/月/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乡镇数	11 个
		质量指标	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补贴补助对象覆盖面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社区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绩效目标表（二）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6.80	
	财政拨款:		106.8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为居家老年人提供日常生活服务,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每年预算服务经费	106.8 万元/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对象服务	≥7 类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补贴标准	≥1200 元/人/年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惠及社区数	≥8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绩效目标表（三）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0	
	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的长期特殊护理消费品和照护服务支出困难，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285元/月/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享受人数	≥304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两项补贴覆盖面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 慈善安居楼运营补贴绩效目标表（四）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3.50	
	财政拨款:		13.5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县级年初预算安排13.5万元，用于保障我县慈善安居楼的正常持续运转，从而促进我县农村养老事业的进一步发展。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资金	13.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慈善安居楼个数	≥7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惠及乡镇数	≥6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老区扶建项目和革命遗址管理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五）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		
	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每月做好高龄老人的增员减员工作,及时发放高龄补贴,保障高龄老年人的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资金	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个数	1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拨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惠及老区村个数	1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革命老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发展经济项目补助绩效目标表（六）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0		
	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县财政每年安排 100 万元,用于革命老区村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含老区事务)和发展经济项目补助,解决老区村群众的日常生活困难。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资金	1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4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拨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惠及老区村个数	≥4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绩效目标表（七）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8.20	
	财政拨款:		48.2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为促进我县非营利性民办养老机构的建设和正常运转,保障我县农村养老事业的发展。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资金	≧11.8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养老机构数	≧5 个
		质量指标	非护理型床位县级补助标准	1200 元/床/年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惠及的养老机构数	≧5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城乡特困绩效目标表（八）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42	
	财政拨款:		542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为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及时发放补助资金,保障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集中供养全自理)	≧1392 元/月/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	≧8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农村幸福院运营补贴（含长者食堂）绩效目标表（九）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80		
	财政拨款:	18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农村幸福院及长者食堂建设，促进农村幸福院及长者食堂长效健康发展。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18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乡镇数	11 个
		质量指标	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8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惠及乡镇数	11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五老人员及遗孀生活困难补助和医疗补助绩效目标表（十）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3.52		
	财政拨款:	23.52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对革命五老人员及其遗孀及时足额发放定期生活、医疗补助资金，保障其基本生活水平和医疗水平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定补标准	≥1880 元/月/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定补数量	≤15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按月发放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及遗孀定补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城乡低保绩效目标表（十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951	
	财政拨款:		1951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每月做好城乡低保的增员减员工作,及时发放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保障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880元/月/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乡镇数	11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儿童福利（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绩效目标表（十二）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0	
	财政拨款:		8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每月做好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增员减员工作,及时发放基本生活保障金,保障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补助标准	1400元/月/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乡镇数	11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临时救助绩效目标表（十三）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4	
	财政拨款:		54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 实现及时高效, 救急解难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预总投入金额	≧8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惠及的乡镇个数	11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县社会福利中心公建民营绩效奖励金绩效目标表（十四）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0	
	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县财政局每年预算安排 50 万元作为考核评估和绩效奖励金, 本单位牵头每年按照《福建省养老机构星级评定标准》四星级标准, 对运营机构的管理、经费投入、收费标准、工作人员待遇、养老服务质量、公众评议等内容进行考核评估, 考核评估按（甲乙丙丁四个等级）不同等级给予相应处罚或绩效奖励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入资金	≦5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养老机构数	1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的养老机构数	1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8%

##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年度 182.9 万元项目支出不属于绩效支出。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福建省罗源县民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7 万元，降低 9.88%。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开支减少。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福建省罗源县民政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8.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6.8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罗源县民政局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